附件1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2024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8 | 6　 | 100%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3年决算数** | **2024年预算数** | **2024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0.24　 | 　0.5 | 0.31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0 | 　0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0　 | 　0 |
|  公车运行维护 | 　0 | 0　 | 　0 |
|  2、出国经费 | 　0 | 0　 |  0　 |
|  3、公务接待 | 　0.24 | 0.5　 | 0.31　 |
| 项目支出： | 　0 | 0　 | 　0 |
|  1、业务工作经费 | 　0 | 0　 | 　0 |
|  2、运行维护经费 | 　0 | 0　 | 　0 |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0 | 0　 |  0 |
| 公用经费 | 74.07　 | 8.96　 | 67.43 |
|  其中：办公经费 | 13.37　 | 0　 | 24.39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1.33 | 0　 | 0.95　 |
|  会议费、培训费 | 　0 | 0　 | 　0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0　 | 138.59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0　 | 0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4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陈佳兴 填报日期：2025.6.20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2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市级预算部门名称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99.98 | 192.88 | 159.82 | 10 | 82.86% | 8.29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支出性质分：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72.54 | 其中：基本支出：97.55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项目支出：62.27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其他资金：20.33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任务1：抓好各项督查等反馈问题整改，严防污染反弹。任务2：开展长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完成年度总磷削减任务。任务3：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深化VOCs治理。任务4：严格执法，加大企业监管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任务5：加强环境宣传，提高公众环境保护意识。　　 | 　全区空气质量优良率为89.1%，中心城区排名第一。PM2.5平均浓度为32μg/m3，中心城区排名第三，臭氧浓度146μg/m3，中心城区排名第一。承办新港区迎接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动员部署工作会议，起草了《城陵矶新港区未督先改问题责任清单》《湖南城陵矶新港区迎接省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总体工作方案》《湖南城陵矶新港区迎接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总体工作方案》等文件。今年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移交问题2个，已完成整改，交办信访件2件，已办结。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督察，未交办信访件，下沉组检查时未现场交办问题。今年两轮督查反馈涉及问题23个，中央环保督察问题8个，省环保督察15个。长江入河排污口整治4个，已完成整治销号任务。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完成的罚没款征缴任务 | 　10万元 | 　4.65万元 | 　10 | 　5 | 　 |
| 完成排污权征收任务 | 　1.5万元 | 　5.88万元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本区环保工作信访投诉处理、提案议案处理工作 | 信访处理率、提案处理率100% | 100% | 5 | 5 | 　 |
| 各种整治符合环保标准 | 　完成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 | 　完成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 | 5 | 5 | 　 |
| 无较大污染事件发生 | 争取0发生 | 0发生　 | 5 | 5 | 　 |
| 时效指标 | 突发事件 | 即时完成　 | 按时完成　 | 5 | 5 | 　 |
| 其他工作按计划完成 | 按年度计划时间内完成　 | 按计划完成　 | 5 | 5 | 　 |
| 成本指标 | 所有的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 工作经费和专项治理经费按要求控制在预算内 | 执行率为95.19% | 5 | 4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实现节能减排，减少环保治理经费 | 经济效益较好 | 经济效益较好 | 5 | 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辖区环境质量及群众生产生活环境，达到环境质量控制目标 | 社会效益好　 | 社会效益好 | 10　　 | 　1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促进环境质量认知度 | 有所改善 | 有所改善 | 10 | 1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本区的环境质量得到持续改善 | 有可持续影响　　 | 　本区的环境质量得到持续改善　 | 5 | 5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反响良好 | 　　群众满意率上升到85% | 　大于等于85%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94 | 　 |

填表人：陈佳兴 填报日期：2025.6.20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附件4

2024年度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2025年6月20日

（此页为封面）

2024年度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受市生态环境局委托，承担辖区内的生态环境相关工作；承担市生态环境局和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2、负责本辖区内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现场监督管理；负责受理和办理生态环境保护举报（信访），负责生态环境信访维稳事件的现场调查处置工作；负责环境县级执法事项违法案件调查处理；负责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县级跨部门联合执法行动。

3、负责本辖区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执法监测、污染源监测和应急监测；负责辖区内生态文明示范县创建。

（二）机构设置

2023年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现有编制数8人，在职职工6人，离退休人员0人，本科及以上学历占90%以上。局内设执法大队、办公室、管理股、财务股四个股室。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我分局整体支出只有基本支出，没有专项支出。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环境宣传、固定资产采购、“三公”经费等公用支出。我分局2024年度总支出159.8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性支出92.09万元，商品和服务性支出67.43万元，其他对个人及家庭的补助0万元。2024年，我分局三公经费支出0.31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31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因公出国费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坚持问题导向，全面做好两级环保督察。**

高标开展两级督察迎检及问题整改工作。前期，对历史督察相关问题进行“回头看”并全面落实生态环境领域风险隐患问题进行滚动式排查整治，并对问题整改持续紧盯督导、落实闭环管理，确保问题整改到位。成立由区主要领导任组长的领导小组，统筹做好迎检协调及问题整改工作。两轮督查反馈涉及我区问题23个，其中中央环保督察问题8个、省环保督察15个，经多次专题会议会商研判，及时制定整改方案，并持续紧盯问题整改，定期调度上报，按计划时序推进整改；两轮环保督察共交办信访件2件，均已办结。

**（二）紧盯环境质量，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1.强化提升水环境质量。**持续抗牢守护好一江碧水的政治责任，深入开展污染源普查，巩固提升区域水环境质量。持续开展水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河湖岸线排查整治、出省河流（湖泊）专项整治行动，共发现问题3个，均完成整改；开展入河排污口整治，2024年新港区入河（湖）排污口整治任务共4个，已完成4个排口整治，1-11月，城陵矶断面保持Ⅱ类水质，总磷浓度月均值0.0619mg/L，同比下降10.13%；芭蕉湖稳定保持Ⅲ类水质，总磷浓度月均值0.043mg/L；洞庭湖出口总磷浓度月均值0.0695mg/L。

**2.大力治理大气污染。**开展建设工地、储备土地扬尘污染问题排查，排查工地80余次，向相关部门下发工作提示函7份并督促完成整改。完成机动车路检路查111台，入户40台。其中不合格11台，已移交区交警大队进行处罚。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检查129台。对通达等2家机动车检测机构开展专项检查，督导完成2个问题整改。完成重点行业排查治理工作，检查企业58家，发现问题6个，均已完成整改。针对城陵矶空气站点，常态化保持巡查频率，每周排班，专人监控数据，联合楼区街道社区夜间开展秸秆禁烧巡查160余次，联合城管分局开展禁炮巡查、餐饮油烟管控巡查30余次，联合住建部门、土储中心开展建筑工地级收储土地巡查20余次。

**3.持续优化土壤环境。**督促岳港土网挂（2023）18号宗地地块、岳港土网挂（2023）20号宗地地块完成土壤污染初步调查报告，2个地块土调报告已完成上会并通过专家评审。

**4.加强固体废物监管。**核实完善监管清单，删除关停、搬迁企业15家，增加新产废企业5家；完成85家产废单位年度申报及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组织辖区产废企业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培训，提升企业知法守法意识和强化企业规范化管理能力。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专项行动，指导督促鼎顺、钟鼎热工、城陵矶粮库、鑫源链等8家企业完成危废间15个问题整改，完成云风岚、汇川等22家企业规范化管理评估，督导企业整改问题27个。

**（三）严格排污管控，强势推进执法监管。**

年初，我分局将108家企业纳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删减关停、退出企业10余家，抽取全年双随机企业45家，已完成抽查企业42家；开展“未督先改”专项行动，针对岳阳城陵矶港务有限责任公司10号斜坡码头不得使用货车运输、11号、13号散货码头污防设施不达标等问题，督促公司立即停用10号斜坡码头、11号散货码头，并开展提质改造，对13号码头传输带进行密闭改造，并对存在遗撒现象江滩进行清理。为彻底解决港区非法碎石问题，我分局联合法务部对兴盛复合肥厂资产管理人下达督办，联合新港派出所采取立案调查、全天候监督等方式，关停拆除兴盛复合肥厂内4家非法砂石厂及1家水稳料厂。开展打击第三方环保机构造假专项行动，检查环检机构1家、车检机构2家，整改问题7个；开展打击危险废物违法犯罪专项行动，立案1起，目前正在调查中；开展汛期涉重企业专项行动，检查企业5家，整改问题8个。

**（四）狠抓从严治党，彰显环保铁军辨识度。**

突出思想引领。每月精心组织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今年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2次。认真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采取领学领读、原文阐释、案例教学等方式原原本本、逐章逐条学习《条例》，确保学习教育跟踪问效、落实走深。强化权力运行监督，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规定，加强岗位廉政风险点排查和防控机制建设。深入开展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行动等多项整治工作，筑牢党员干部防腐拒变防线。

二、2025年工作思路

2025年，我分局将继续秉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协同推进减污、降碳、扩绿、增长，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高标准推动环境质量提质，为打造“七个岳阳”、推动岳阳高质量发展贡献新港区生态环境力量。

**（一）不折不扣抓好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对照已制定的整改方案，细化责任分工，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加压发力、保质保量推进问题整改销号，同时对已完成整改销号的问题开展常态化“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效，防止问题反弹。紧盯我区生态环境治理领域的重点、难点、敏感点，降低我区生态环境督察风险。

**（二）集中力量打好环境质量提升硬仗。**加强VOCs全流程治理。精确运用无人机飞行走航、大气污染热点网格筛查等措施，持续提升精准管控能力。强化污染天气应对，加强污染天气预警和响应。加强工业源和面源管控，严格落实烟花爆竹禁燃、秸秆露天禁烧等措施。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落实周巡查制度，及时准确掌握水质变化情况，加强辖区水环境安全管理。

**（三）打字当头持续加强执法监管。**进一步加大环境执法力度，以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风险隐患为目标，对辖区全面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改，保持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态势，做到源头严防、过程监管、后果严惩，有效震慑环境违法行为。

**（四）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的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做好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经常化，持续深入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强化责任担当，落实一岗双责责任制。提高政治意识，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不断巩固和拓展作风建设成果。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目前各级政府部门均未设置预算绩效管理部门，无人员配备，大部分是由财务人员兼职，时间和精力分配不足;同时，绩效评价工作人员不仅需要掌握财经知识，还要熟悉相关政策、了解财政、预算、项目业务，这就要求必须具备管理学、法学、统计学、工程学等方面的知识，并持续更新知识体系;另外，第三方评价机构对行业部门业务不熟，技术支撑力量不足，需要积极开展培育并引导规范。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快基层队伍建设，提高绩效意识和管理人员专业水平。增设专门的机构来对预算绩效做管理，并配置相应的人员编制，引入第三方机构，并做好专家和第三方机构的交流和监管。强化专业培训，工作调研，学习交流等措施，培养“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重点让主要领导和分管负责人参与到培训中来。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秀等级。下一步将根据财政检查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等进行改善，并按政务公开的相关规定，及时将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通过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

附件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考核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所需佐证材料 |
| --- | --- | --- | --- |
| 布置工作10分 | 自评通知（8分） | 1.印发绩效自评通知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2.按照本规程规定，绩效自评通知包括自评范围、自评主要依据、自评主要内容、自评程序和步骤、有关要求等内容，并附有本通知要求的附件的，得6分；否则缺1项扣1分，最多扣6分。 | 绩效自评通知盖章的电子版 |
| 工作小组（2分） | 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本部门、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有关文件盖章的电子版 |
| 实施评价20分 | 单位自查（10分） | 市级预算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都要开展绩效自查，转移支付项目单位都要开展绩效自查，县、区级主管部门都要汇总本区域转移支付情况；以上各项每发现一个单位没有做相应工作的，扣1分，最多扣10分。 | 1. 转移支付项目单位名称和资 金情况清单
2. 有转移支付资金的各县区主管部门汇总情况的盖章PDF版
 |
| 提交报告（10分） | 按时向市财政局报送报告的得10分；每推迟一个工作日报送报告的扣1分，最多扣10分。 |
| 自评报告70分 | 完整性（15分） | 1.绩效自评报告正文部分内容齐全的，得8分；否则每少一个部分扣2分，最多扣8分。2.绩效自评报告附件部分内容齐全的，得7分；否则每少一个部分扣2分，最多扣7分。 |
| 绩效自评表（20分） | 1、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反映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的指标和预算执行率的权重符合《岳阳市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操作规程》要求的，得5分，否则按比例扣除相应的分数。2.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全部细化到三级指标的，得5分；部分细化的，酌情扣分；没有细化的，不得分。3.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三级绩效指标内涵明确、具体、可衡量的得5分；突出核心指标，精简实用的得3分；指标与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密切相关，全面反映产出和效益的得2分；否则，每项酌情扣分，最多扣10分。 |
| 反映问题情况（20分） | 从预算和预算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资产和财务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归纳问题、分析原因全面的，得20分；反映问题、分析原因较全面的，得16—18分；反映问题、分析原因不全面的，得13—15分；问题未归纳且过于简单的，得10—12分；只提出资金不足问题的不得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
| 建议情况（15分） | 建议与问题对应且全面的得15分，建议比较全面的得12—14分，建议不全面的得9—11分，建议过于简单的得6—8分，只提出加大资金投入建议的不得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
| 合计 | 100分 | 　 |